

证券代码：300486

证券简称：东杰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7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韩永光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王振国先生对公司2025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王振国先生的报告，认为2025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及审计机构、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报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为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提供了保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履行岗位职责，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结合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拟定《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全体董事与本议案所议事项具有关联关系或利害关系，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9 票回避。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为切实落实其中关于公司董事高管激励约束机制相关安排，公司制定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法律法规要求，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决定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修订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6 年，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预计 2026 年度将与关联企业遨博（山东）智能机器人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遨博山东”）发生采购/销售商品、提供/接受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批批准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合同金额以双方签订实际合同为准。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永光先生担任遨博山东的董事及法定代表人，遨博山东为公司关联法人。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关联董事韩永光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